

送餐服务合同

甲方（订餐方）：_____

乙方（供餐方）：_____

鉴于甲方需要餐饮配送服务，乙方具备提供该服务的相应资质和能力，双方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乙方资格保证

乙方承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、卫生许可证，其所有工作人员均持有健康证。乙方向甲方提供上述证件的复印件以供核验。

二、客饭标准

客饭以每份人民币____元为标准，提供二荤二素一汤。

乙方须在每周周末提供下一周的菜单给甲方作为参考，并应甲方的要求作部分修订。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菜单提出合理调整建议，乙方应积极配合。

三、通知方式

甲方应在上午 10: 30 前，下午 15: 30 前将就餐人员数量以书面形式（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、传真等）报给乙方；或由乙方通过电话与甲方联系确认就餐人数，但乙方应做好记录并经甲方确认。

四、送餐时间

乙方应在每日中午 11: 20 – 11: 30，下午 4: 50 – 5: 00 之间将客饭准时送到甲方指定地点。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送餐时间，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。

五、客饭质量

乙方需确保甲方每日饭菜的质量及数量，符合营养、卫生等标准。

甲方将成立伙食委员会随时对乙方所提供的伙食进行监督。

若甲方发现饭菜存在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，乙方需在接到通知后进行改善，直到甲方满意为止。

六、食品卫生与餐厅卫生

如若由于饭菜原因引起甲方公司员工任何程度的食物中毒，乙方将承担其一切赔偿责任，同时本合同终止。

七、结帐方式

结帐方式为月结。即乙方必须在每月 30 号前提供正式发票交给甲方，甲方于次月 5 号之前将餐款支付给乙方。

八、合同解除

从协议生效日开始，若乙方未履行本协议的任何条款，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协议，乙方不得有任何疑义。

除本协议约定之外，任何一方如需解除本协议，应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，并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但因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解除合同的，违约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。

九、其他条款

本协议为不定期协议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

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可由双方另行协商补充，并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协议的附件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如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代表（签字 / 盖章）: 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乙方代表（签字 / 盖章）: 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